

採購實務與存貨管理班課程

採購，在過去的觀念以為是家族企業的自己人所獨佔的職位，位佔要津且靠交際手腕來採購或銷售。但現在的採購人員是能為公司採買品質優良、價格合理，又能立約談判、管控交期，不能讓生產線停工待料的重要人物，更是公司的靈魂人物、重要紅人。公司老闆更應該給這職位的人有較高的待遇以“養廉”。

採購工作包括對下列科目的認識：企業需求、產品認識、供應鏈的連結、供應商的選擇與評估、成本核算、招標、訂約、交貨、索賠...，本訓練課程將針對上列重點精心安排課程，聘請大學名師及業界菁英，循學術理論及實務操作為各位學員做詳盡解說，並指導實務重點。最終也會協助學員考取採購證照，以廣拓就業途徑。

本課程完全連結中華採購與供應鏈管理協會A.P.S.課程，通過APS檢定測驗，所取得證書為永久有效，不需再換照。

超級名師・一流教學

一、課程資訊

- (一)、上課日期：105/11/19(六)、11/20(日)、11/26(六)，共計 3 日，24 節。
- (二)、上課時間：上午 8：10 ~ 下午 5：00。
- (三)、上課地點：南臺科技大學，J 棟 105 教室。
- (四)、完整簡章及課程表下載：南臺科技大學(<http://www.stust.edu.tw>)→行政單位→進修部→招生訊息→進修部招生簡章下載→採購實務與存貨管理班課程簡章)
- (五)、課程規劃：請洽詢 **王啟光老師 0938-710-459**。

二、報名資訊

- (一)、報名費：\$6,500 元。(本校教職員報名費優惠價\$5,500 元)
註：不含午餐(自理)
- (二)、書籍費(課本含考題精選)：\$830 元/人，於報名時現場繳交。
- (三)、考照費：\$2,500/人，於報名考試時繳交。
- (四)、報名須繳物品：(可於第一次上課時繳交)。
 1. 「高中職以上畢業證書影本」或「大專院校在學證明(學生證影本即可)」。
 2. 2 吋大頭照二張(背面請寫上姓名，並浮貼於報名表上)。
 3. 身分證影本。
- (五)、報名截止日：105 年 11 月 18 日(星期五)，滿 30 人開班。
- (六)、報名方式：
來校報名：南臺科技大學(臺南市永康區南台街一號)
C 棟 105 進修部教務組 王小姐 (06)253-3131 分機 2402
報名時間：星期一至星期五 PM3:00 ~ 5:00；PM6:00 ~ 10:00 (可委託他人代為報名)。
- (七)、繳款方式：
 1. 來校現場報名繳費。
 2. 於台南市區可就近向 王啟光老師 報名繳費。**※繳費後才算完成報名。**

三、課程表

上課地點：南臺科技大學J棟105教室

日期	時間	時數	內容	講師
105年11月19日 (星期六)	08:10~09:00 09:10~10:00 10:10~11:00 11:10~12:00	4	1.貨源搜尋 2.廠商評定 3.招標	南寶企管顧問公司執行長 郭純學 老師
	12:00~13:00		午 休	
	13:10~14:00 14:10~15:00 15:10~16:00 16:10~17:00	4	政府採購	嘉義縣政府經濟發展處工商發展科科長 王學謙 老師
105年11月20日 (星期日)	08:10~09:00 09:10~10:00 10:10~11:00 11:10~12:00	4	1.交貨管理 2.存貨管理 3.談判技巧 4.索賠	賀鳴會計師事務所負責人 黃淑幸 會計師
	12:00~13:00		午 休	
	13:10~14:00 14:10~15:00 15:10~16:00 16:10~17:00	4	1.價格結構 2.成本分析 3.合約書	台灣省會計師公會南區主任委員 蘇昭雄 老師
105年11月26日 (星期六)	08:10~09:00 09:10~10:00 10:10~11:00 11:10~12:00	4	1.零售通路 2.商品採購 3.管理	車之輪汽車百貨營業企劃總監 陳啟仁 老師
	12:00~13:00		午 休	
	13:10~14:00 14:10~15:00 15:10~16:00 16:10~17:00	4	科技業採購模式	日月光集團採購資深經理 陳榮宏 老師

四、師資介紹

講師姓名	現職 / 經歷	最高學歷
蘇昭雄 老師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現任宏興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所長 ◇ 社團法人台灣省會計師公會理事 ◇ 台南市逢甲大學校友會會長 ◇ 曾任社團法人台灣省會計師公會南區辦公室主任委員 	逢甲大學會計系
郭純學 老師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現任南寶企管顧問有限公司執行長 ◇ 曾任南寶集團稽核室主任 ◇ 美利堅國際驗證公司主任稽核 ◇ 成大/中山/高雄海洋科大/南臺科大/嘉藥科大/遠東科大/崑山科大/高苑科大/樹德科大/講師 ◇ TTQS 講師及顧問 	國立成功大學工業管理研究所碩士
王學謙 老師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嘉義縣政府經濟發展處工商發展科科長 ◇ 環球科大專任講師 ◇ 吳鳳科大兼任講師 ◇ 南榮科大兼任講師 	國立中正大學國際經濟研究所碩士
陳啟仁老師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車之輪汽車百貨營業企劃總監 ◇ 元祖食品台灣南區營業區主管 ◇ 寶雅百貨連鎖總經理室經理 ◇ 南臺科技大學企管系兼任講師 ◇ 崑山科技大學兼任講師 ◇ 遠東科技大學行銷與流通管理系兼任講師 ◇ 國立高雄餐旅大學門市服務乙級專班講師 	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行銷與流通管理研究所碩士
陳榮宏 老師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現任日月光半導體採購管理處資深部經理 	國立高雄第一科大管理

講師姓名	現職 / 經歷	最高學歷
	◇ 供應管理聯盟(Supply Management Alliance)執行秘書	研究所管理學博士
王啟光 老師	◇ 高苑科技大學、南臺科大、虎尾科大…等校專、兼任教職。 ◇ 專授國貿實務、海關實務、貿易法規、國際行銷、國際運籌等科目。 ◇ 教育部頒國際貿易專業技術教師，專技字第 208 號。	國立中山大學管理學碩士
黃淑幸 老師	◇ 賀鳴會計師事務所 負責人 ◇ 曾任:台北商業技術學院講師	國立政治大學會計碩士

五、注意事項

一、退費規定：退費依教育部公佈之規定辦理。

- (1) 學員自報名繳費後至開班上課日前申請退費者，退還已繳學分費、雜費等各項費用之九成。
- (2) 自開班上課之日起算未逾全期三分之一申請退費者，退還已繳學分費、雜費等各項費用之半數。
- (3) 開班上課時間已逾全期三分之一申請退費者，不予退還。
- (4) 開班人數最少 30 人，並本校保留開班與否之權利；若無法開班，本校將無息退還學費。

二、請報名前慎重考慮。謝絕試聽及旁聽！

三、參加訓練人員之上課時數未達課程時數之 100%，不得參加測驗。

四、為確保政策之有效推動，主辦單位保有審核報名資格之權利，如有未盡事宜敬請見諒。

五、若對本課程訊息有任何問題，聯絡方式：

- 1.電話，請撥：(06)253-3131分機2402 王小姐
- 2.來信，請寄：youmingwu@mail.stust.edu.tw

六、104年2月「採購實務與存貨管理班課程」上課情形





※報名表請以正楷書寫！

報名日期： 年 月 日

課程名稱	採購實務與存貨管理班課程				
姓名		性 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身份證 字號	2 吋 照 片 二 張 (背面寫上姓名並浮貼)
出生年月日	西元	年	月	日	
行動電話	聯絡電話 (白天)				
請勾選 訊息來源	報紙： <input type="checkbox"/> 聯合報 <input type="checkbox"/> 中國時報 <input type="checkbox"/> 自由時報 <input type="checkbox"/> 蘋果日報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親朋好友 <input type="checkbox"/> 網路 <input type="checkbox"/> 本校宣傳 <input type="checkbox"/> 公司宣傳				
郵遞區號		通訊地址			
E-Mail					
服務單位			學歷		
身分證正面					

一、退費規定：**退費依教育部公佈之規定辦理。**

1. 學員自報名繳費後至開班上課日前申請退費者，退還已繳學分費、雜費等各項費用之九成。
2. 自開班上課之日起算未逾全期三分之一申請退費者，退還已繳學分費、雜費等各項費用之半數。
3. 開班上課時間已逾全期三分之一申請退費者，不予退還。
4. 開班人數最少 30 人，並本校保留開班與否之權利；若無法開班，本校將無息退還學費

二、**請報名前慎重考慮。謝絕試聽及旁聽！**

- 三、本課程訊息有任何問題，查詢電話：(06)253-3131 分機 2402；南臺科大進修部教務組王小姐。
- 四、本校為提供報名相關服務，並確保報名學員之共同利益，將遵循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令之規定，蒐集、處理及利用學員所提供之個人資料，包括姓名、性別、身分證字號、出生年月日、連絡電話、行動電話、通訊地址、E-mail、職稱、服務單位等資訊。
- 五、報名學員就其個人資料得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三條之規定，行使：查詢或請求閱覽、請求製給複製本、補充或更正、停止蒐集、處理、利用與刪除等權利。
- 六、報名學員得自由選擇是否提供個人資料或行使個人資料保護法第三條所定之權利，但報名學員提供資料不足或有其他冒用、盜用、不實之情形，可能將不能參加相關課程活動及影響各項相關服務或權益。
- 七、在學員就其個人資料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三條之規定，請求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或請求刪除前，本會得依循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令之規定，於個人資料提供之範圍與目的內使用該等個人資料。

我已詳細閱讀並同意個人資料使用所述內容。 簽名：_____